

#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惠天热电	股票代码	00069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志	刘斌	
办公地址	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 47 号	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 47 号	
传真	024-22958999	024-22939480	
电话	024-22928062	024-22928062	
电子信箱	Gill_6190@163.com	htrdlb@21cn.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是为城市居民及非居民用户提供供热及工程服务，属于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2、公司经营模式

城市供热系统是利用集中热源，通过供热管网等设施向热能用户供应生产或生活用热能的供热网络。公司供热业务主要有两种模式，一种：通过燃煤锅炉燃烧煤炭原料产热对外供热，煤炭原料外部采购获得。另一种：采用热电联产方式供暖，即向电厂购进热量，再通过公司所属的管网输送对外供热。公司供暖期为当年11月1日至次年3月31日（即一个采暖期），热用户向公司一次性交纳一个完整采暖期的费用。供热价格由当地政府部门确定；外购煤炭价格随市场定价；外购热量价格根据市场双方协商确定。

公司主要通过母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上述业务。

#### （二）行业情况说明

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我国的城市建设速度十分迅速，对于城市供热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2020年12月31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2019年城市建设统计年鉴》和《2019年城乡建设统计年鉴》，公布了1981年至2019年全国历年城市集中供热情况。自2000年起，全国集中供热面积快速增长。2000年11亿平米、2010年44亿平米、2019年110亿平米。我国对集中供热有着巨大的潜在需求，集中供热行业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

然而，能源消耗也保持了高速增长的趋势。随着传统煤炭资源的日益枯竭及环境问题的日益突出，供热行业肩负着节能减排的重要使命，转变发展方式、优化供热结构、加快技术创新、推进节能减排、全面提升供热保障能力和供热运行效率，努力构建安全、清洁、经济、高效的供热系统已成为供热企业发展的关键。从未来发展趋势来看，环保、节能、适宜、有利于城市可持续发展的供热方式将成为未来供热行业发展的方向。

### （三）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是沈阳市地方国资实际控制的专业供暖的上市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供热规模已达7354万平方米，占沈城总供热面积近1/4，供热范围遍布沈阳市六个行政区域，在沈阳市城市供热基础设施建设规划中占据着重要地位。

### （四）环保情况说明

我国绝大部分大气污染是通过煤炭燃烧引起的，煤炭燃烧产生SO<sub>2</sub>、CO<sub>2</sub>、NO<sub>x</sub>和粉尘。从行业性质上看，供热属民生工程，供热企业在肩负民生重任、社会责任的同时，也应履行相应的节能减排环保义务。随着近年来有关环保和大气污染等国家和地方法规的出台与修订，大气排放标准也相应提升，环保部门的日常工作检查及处罚力度均提升到一定的高度，对供热行业的环保工作要求也越来越高。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893,801,466.80	1,850,660,645.78	2.33%	1,908,428,57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2,425,918.63	-115,497,722.00	-741.94%	5,978,08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1,803,056.70	-202,288,835.71	-177.72%	-208,524,97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630,852.60	2,148,302.46	17,431.56%	-7,651,665.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250	-0.2168	-727.08%	0.01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250	-0.2168	-727.08%	0.01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36%	-8.80%	-117.56%	0.45%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	5,000,795,830.54	6,054,140,345.49	-17.40%	6,094,147,19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3,996,946.14	1,255,144,588.09	-77.37%	1,408,830,112.92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17,193,687.67	-10,820,318.14	8,486,027.69	878,942,06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183,517.97	-122,803,365.68	-116,440,296.30	-654,998,73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183,517.97	-128,590,461.89	-117,756,174.71	-235,688,90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898,729.72	-37,897,703.51	-3,418,402.15	767,845,687.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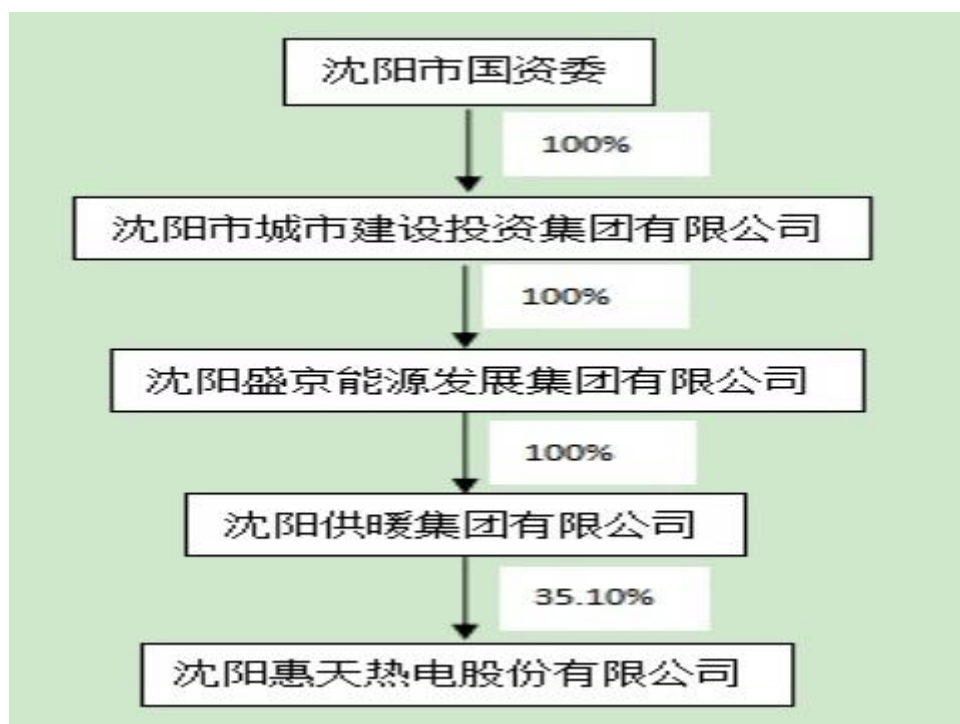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5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2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阳供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10%	187,050,118		质押	93,000,000	
王继东	境内自然人	1.50%	7,980,000				
胡义强	境内自然人	0.77%	4,095,059				
田建江	境内自然人	0.74%	3,961,943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3,690,000				
高艳明	境内自然人	0.62%	3,300,100				
李炜	境内自然人	0.52%	2,795,300				
吉敏	境内自然人	0.49%	2,601,000				
李文成	境内自然人	0.41%	2,182,000				
王志仁	境内自然人	0.40%	2,136,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获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新冠疫情突袭，导致国家经济下行压力陡增。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的大背景，公司积极而坚决地贯彻落实政府部门的重大决策和部署，并结合公司实际，科学、灵活调度，全力以赴推动年度目标任务落实落地，确保供热任务的安全平稳顺利实施。报告期内，惠天热电的控股股东之母公司盛京能源及其所属的11家子企业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受此影响，公司对参股公司储运集团（破产重整公司）的长期投资约3.8亿元无法有效收回；参股公司惠天房地产为时代金科（破产重整公司）提供担保承担连带责任，公司对惠天房地产的长期投资6537.51万元大幅减值。另外，公司对与上述破产重整企业之间业务往来形成的债权债务进行了计提减值，本期计提坏账合计6,655.67万元（破产重整尚无结果，暂按80%计提）。

报告期内在上述主要因素影响下，公司2020年度同比出现大幅亏损。尽管如此，纵观供热行业特性及公司实际，公司未来仍可保持良好的经营发展态势。

#### 1、行业发展稳定，主营业务优势明显

公司主营为供热业务，是为满足城镇居民冬季正常生产、生活对室内温度的刚性需求，而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是与北方地区百姓民生息息相关、不可或缺的行业。对沈阳区域总体而言，供暖负荷面积每年以6%左右的增长速度逐年攀升；截至2020年，沈阳区域供暖总面积已达3.85亿平方米，供暖刚需稳步增加。

与此同时，公司拥有供暖行业特许经营资质，是沈阳地区规模最大的国有控股专业化供暖公司，备受当地政府和国资监管部门的重视与扶持。尤其在当前市政府对供热市场进行统筹规划，清理“小”“散”“弱”供暖公司及热源，合理规划全市供热布局施策背景下，作为沈阳市唯一一家国有控股的上市公司，惠天热电在未来供热行业市场整理进程中将占据得天独厚的优势。

#### 2、经营业务连续，市场占有率稳步上升

供热是民生行业，是居民冬季安全温暖过冬的基本保障，属刚性需求。与其他产品生产与销售行业不同，供热行业市场具有鲜明的地域属性和排他性特点，客户稳定、供暖期稳定、价格稳定（政府定价），同时基于当前供热技术发展的进程，可以预见在未来相当长的时期内公司开展集中供热业务依然是行业的主流模式，具有较高的经济和实用性价值。在此方面公司拥有庞大的热用户群体，而且同供热面积、供热收入保持着稳步攀升态势。

3、强化管理内部挖潜，提升企业管理效能

目前，公司正在实施内部机构改革，完善和强化公司内控机制，从强管理入手，狠抓能耗控制，加大分布式管网调节改造力度，力争再降能耗10%。同时，不断加强校企合作，提升技术创新力度，与高校共同组建技术团队，就节能降耗展开技术攻关，力争在五年内节能降耗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4、制订实施可行措施应对制约公司发展的问題

近年来，受到煤炭价格居高不下等客观不利因素影响，公司生产运营成本加大，较大程度上压缩了企业的盈利空间。加之受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所累，公司业绩出现大额亏损局面。针对所面临的困境，公司成立了专业物资子公司作为大宗物资招标采购管理平台，负责全公司原燃材料采购，加强物资统筹、运输协调、质量监管等全过程管理。另外，公司正在研讨开展煤炭套期保值业务，利用煤炭价格的季节差异实现降低采购成本的目标。与此同时，随着盛京能源等12家企业破产重整工作的逐步推进，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债权债务也将得到有效清理，可有效摆脱其困扰局面。

综上所述，公司所从事的行业未来发展可期，同时通过自我强化、内部挖潜，充分利用内外部有利因素，借力而为乘势而起，保障公司步入良性发展轨道。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供暖供气	1,656,188,772.22	1,868,769,030.54	-12.84%	-2.02%	-6.85%	-5.1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比例	增减原因
应收票据	4,133,705.00	100,000.00	4033.71%	本报告期收到以银行承兑汇票付款的业务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52,760,029.28	564,601,317.68	-37.52%	本报告期收回应收热费款项所致。
预付账款	144,280,201.59	459,780,754.79	-68.62%	本报告期预付煤款及热费减少所致。
存货	219,693,670.55	386,351,280.11	-43.14%	本报告期末库存煤炭较期初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456,838,771.96	-100.00%	本报告期确认联营企业投资损失使账面价值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	-100.00%	本报告期根据公允价值变动使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873,087.20		100.00%	本报告期全资子公司秦皇岛酒店增加出租房地产业务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558,945.51	172,252,206.63	-35.24%	本报告期转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应付票据	16,439,907.73	105,464,447.22	-84.41%	本报告期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应交税费	8,782,705.11	14,252,618.32	-38.38%	本报告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6,108,963.22	602,563,297.08	-47.54%	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514,322,296.20	204,312,531.57	151.73%	本报告期新增融资租赁业务所致。
递延收益	274,948,428.48	157,029,704.38	75.09%	本报告期由于增加融资租赁业务使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18,767.41	-100.00%	本报告期由于确认投资损失转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未分配利润	-860,231,772.89	112,194,145.74	-866.73%	本报告期由于亏损使未分配利润减少所致。

### 利润表

项目	2020年1-12月	2019年1-12月	增减比例	原因
其他收益	13,273,241.39	9,297,132.19	42.77%	本报告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456,800,148.96	67,415,731.03	-777.59%	本报告期长期股权投资损失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00,000.00		-100%	本报告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73,812,760.80	-20,660,505.24	257.27%	本报告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545,061.89	-27,236.99	20258.57%	本报告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	7,497,962.37	80,199,084.93	-90.65%	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拆联补贴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49,767,404.69	-53,268,228.21	-193.43%	本报告期转回递延所得税资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1,514,852.59	12,652,717.41	-88.03%	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实现净利润减少所致。

###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0年1-12月	2019年1-12月	增减比例	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92,494.39	2,874,364.26	87.61%	本报告期收到税务局返还的房产土地税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3,280,624.70	182,958,432.19	-59.95%	本报告期支付的工程款减少所致。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821,000,000.00	2,850,000,000.00	-36.11%	本报告期收到的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5,417,273.72	265,500,000.00	244.79%	本报告期新增融资租赁业务收到的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028,847.04	179,854,515.07	198.03%	本报告期支付的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2020年4月29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 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对2020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899,872,271.76	305,078,578.00		
合同负债			899,517,711.40	305,078,578.00
其他流动负债			354,560.36	

对2020年末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913,406,742.24	310,140,937.76		
合同负债			913,207,223.77	310,140,937.76
其他流动负债			199,518.47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0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9户，比上年度增加1户，具体情况如下：

2020年3月5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定成立物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持股比例100%。2020年3月18日，按照董事会决议的规定，公司正式成立了沈阳佳汇物资商贸有限公司，并办理了相关注册登记手续。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